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FUYAO GLASS INDUSTRY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06)

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股份數目 (附註1)	
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股份類別(A股或H股) (附註2)	

本人／吾等 (附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福耀玻璃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股東，現委任大會主席，或 (附註4)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2025年9月16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於中國福建省福清市融僑經濟技術開發區福耀工業村本公司會議室舉行的本公司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依照下列指示代表本人／吾等就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列決議案投票，如無作出指示，則由本人／吾等的代表自行酌情投票表決。

決議案		贊成 (附註5)	反對 (附註5)	棄權 (附註5)
1	《2025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			
2	《關於修改〈公司章程〉的議案》			
3	《關於修改〈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4	《關於修改〈董事局議事規則〉的議案》			
5	《關於修改〈獨立董事制度〉的議案》			
6	《關於修改〈獨立董事現場工作制度〉的議案》			
7	《關於修改〈股東大會網絡投票實施細則〉的議案》			
8	《關於修改〈對外擔保管理制度〉的議案》			
9	《關於修改〈關聯交易管理制度〉的議案》			
決議案		累積投票 (附註6)		
10	《關於選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10.01	選舉LIU XIAOZHI(劉小稚)女士為第十一屆董事局獨立非執行董事			
10.02	選舉程雁女士為第十一屆董事局獨立非執行董事			

註： 上述決議案中第2項《關於修改〈公司章程〉的議案》、第3項《關於修改〈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議案》及第4項《關於修改〈董事局議事規則〉的議案》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作為特別決議案提呈供股東批准，其他決議案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作為普通決議案提呈供股東批准。

日期：2025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 (附註7)： _____

*注意： 閣下在委任代表之前，請先閱覽日期為2025年8月26日的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代表委任表格所使用的詞彙與上述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附註：

1.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股本中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有關。
2. 亦請 閣下填上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股份類別(A股或H股)。
3.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中文或英文名)及登記地址(須與登記在股東名冊的相同)。
4. 如欲委派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的字樣刪去，並在空格內填上 閣下擬委派的代表姓名及地址。股東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委任超過一名代表的股東，其代表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始可。
5. 注意：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加上「✓」。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加上「✓」。如欲就任何決議案投棄權票，請在棄權欄內加上「✓」。 閣下的投票將用於計算有關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無任何指示， 閣下的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除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述的決議案外， 閣下的代表亦可就正式提呈臨時股東大會的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計算通過決議案所需的大多數時，棄權票將包含在議案表決結果的分母中，但不包含在分子中。
6. 注意：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規定，就上述第10項議案的表決採取累積投票制，其他各項決議案的表決採用一股一票制。

「累積投票制」是指股東大會選舉董事時，每一股份擁有與應選董事人數相同的表決權，股東擁有的表決權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按照任意組合投給不同的候選人。

累積投票制的選票不設「贊成」、「反對」和「棄權」項。倘本公司董事候選人所獲得的贊成票數超過出席大會所有股東所持有的股份總數(以未累積的股份數為準)的二分之一，該候選人獲重選為本公司董事。

下面以對第10項決議案的表決為例來說明累積投票制的表決方法，請按照下述要求填寫 閣下的表決意願：

- (i) 就第10項決議案而言， 閣下持有的每一股份均有與應選董事人數相同的表決權。例如，如 閣下擁有100萬股本公司股份，本次選舉應選董事人數為二位，則 閣下對第10項決議案的表決權股份總數為200萬股(即100萬股 $\times$ 2=200萬股)。
 - (ii) 閣下可以對每一位董事候選人投給與 閣下持股數額相同的表決權；也可以對某一位董事候選人投給 閣下持有的每一股份所代表的與應選董事人數相同的全部表決權。如 閣下擬將所持有的股份數平均分配給每一位候選人，則請在「累積投票」欄內適當地方加上「✓」號。否則，請在「累積投票」欄填入 閣下給予二位董事候選人的表決權股份數。例如，如 閣下擁有100萬股本公司股份，則 閣下對第10項決議案的表決權股份總數為200萬股； 閣下可以將200萬股中的每100萬股平均給予二位董事候選人；也可以將200萬股全部給予其中一位董事候選人等。
 - (iii) 倘 閣下對某一位或某幾位董事候選人集中行使的表決權總數，超過 閣下持有的全部股份擁有的表決權，則 閣下投票無效，視為放棄表決權。倘 閣下對某一位或某幾位董事候選人集中行使的表決權總數，低於 閣下持有的全部股份擁有的表決權，則 閣下投票有效，差額部分視為放棄表決權。例如，如 閣下擁有100萬股本公司股份，則 閣下對第10項決議案的表決權股份總數為200萬股；(a)如 閣下在第10.01項子決議案的「累積投票」欄填入「200萬股」後，則 閣下的表決權已經用盡，對其他董事候選人不再有表決權。如 閣下在第10.02項子決議案的相應欄目填入了股份數(「0股」除外)，則視為 閣下關於第10項決議案的表決全部無效；或(b)如 閣下在第10.01項子決議案的「累積投票」填入「100萬股」，在10.02項子決議案的「累積投票」欄填入「0股」，或未填寫股份數目，則 閣下100萬股的投票有效，未填入的剩餘100萬股視為 閣下放棄表決權。
7.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的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委託人為一法人，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法人印章，或經由其法人代表或董事或正式授權人簽署。如果本代表委任表格由委託人的授權人簽署，則授權其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過公證。
 8. 任何股份由聯名註冊持有人持有，則任何該等人士均可親身或委託代表在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投票，猶如彼等可單獨有權就該股份投票一樣，惟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託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則僅可由名列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註冊持有人中排名首位的出席者就有關股份進行投票。
 9. 就A股股東而言，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最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24小時前(就臨時股東大會而言，即2025年9月15日(星期一)下午二時三十分以前)送達本公司於中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董事局秘書辦公室，地址為中國福建省福州市融僑經濟技術開發區福耀工業村(郵編350301)，方為有效。就H股持有人而言，上述文件必須於相同期間內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10.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並不影響 閣下親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
 11. 股東或股東代表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應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
 12. 本代表委任表格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